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3年5月4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 2023 年 5 月 4 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 "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年5月4日 9:15—15:00。

- 4、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木尔南街 31 号公司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良先生。
-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 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

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4,734,8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2120%。

其中:通过现场方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3,069,3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665,5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12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665,6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120%。

其中:通过现场方式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665,5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120%。

3、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5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7%;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5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7%;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27,8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27,4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29%;反对 7,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1%;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58,2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57%; 反对 7,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43%;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01 关于董事张良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0,968,705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28%;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5%;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公司股东余姚市恒星管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通过。

6.02 关于董事张敏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0,968,705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28%; 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 0.0115%; 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 0.02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公司股东余姚市恒星管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6.03 关于董事马斌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0,952,174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0%; 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 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

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公司股东华科新能 (天津)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6.04 关于董事马雷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6.05 关于董事程东海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146,424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3%; 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 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公司股东天津市万兆慧谷置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6.06 关于董事王赫楠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6.07 关于独立董事陈斌权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6.08 关于独立董事袁良杰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6.09 关于独立董事张学福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7、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01关于监事张俊民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7.02关于监事梁影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7.03关于监事贾超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 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203%;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85,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572%;反对 13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8%;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16,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0185%;反对 13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0389%; 弃权 1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426%。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25,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1.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4 可转债存续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5 票面利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8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1%;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43%;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诵讨。

11.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2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3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的 86.5218%;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通过。

11.17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1,6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69%; 反对 20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85%;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2,4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999%;反对 20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481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19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1,6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69%; 反对 20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85%;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42.4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的 86.5999%; 反对 20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481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20 评级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1.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通过。

11.22 受托管理人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1,6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69%; 反对 20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85%;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2,4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999%; 反对 20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481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25,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0,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4558%;反对 225,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5442%;弃权 0 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08%;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0,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4558%; 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625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08%;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0,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4558%;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625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通过。

1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10,3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6%;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7%;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1,1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218%; 反对 20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96%;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 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712,1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3%;反对 7,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1%;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2,9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372%;反对 7,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43%;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08%;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0,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4558%;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625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官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08%;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0,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4558%;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625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9、审议《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 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509,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46%;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08%;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40,05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4558%; 反对 21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6257%; 弃权 1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186%。

本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 钟文海、许允鹏
- 3、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 所关于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4日